

2022年度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区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承办区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和全区行政机关规范性文件的监督、指导工作。承办区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审查、备案、清理和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备案。负责协调各部门之间在法律、法规和规章实施中的有关争议和问题。组织开展区、街道及区直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全面清理工作。

（三）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区政府各部门和各街道依法行政工作。负责法治政府考评及督导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办理向区政府申请的行政复议、行政赔偿案件，代理区政府行政应诉事务，指导、监督全区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行政赔偿工作。负责区政府法律顾问事务，负责对区政府重大决策进行合法性审查，对重大项目提供法律服务，对区政府签订的或区政府授权签订的合同、协议进行法律审查。负责由区政府组织调查和批复的安全生产事故调查报告的法制审核工作。指导区政府各部门和各街道的法律顾问工作。组织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理论研究有关工作。

（四）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将安全生产和职业病防治法律法规纳入公民普法的重要内容，会同有关部门广泛宣传普及

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知识。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监督依法治理、法治创建、法治文化建设工作。指导调解工作。指导、监督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工作，负责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

（五）指导、监督、管理社区矫正工作。组织、协调开展对刑满释放人员的安置帮教工作。

（六）指导、监督、实施公共法律服务工作，负责规划和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统筹和布局全区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管理律师、公证、法律援助工作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

（七）负责有关人才工作和本行业系统内的人才队伍建设。加强律师行业党建工作。

（八）负责指导基层司法所开展各项司法行政工作。

（九）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职能转变。

1. 加强区政府“放管服”改革措施的法制审核和法制协调，推进律师、公证人员从业行为监管方式创新，执行监管标准和信用等制度体系，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和职业道德建设。

2. 统筹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建成覆盖全区、事项齐全、共融互通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促进法律服务资源向基层延伸、向社区覆盖、向生活困难群众倾斜，打造覆盖全区的“半小时公共法律服务圈”，推动公共法律服务均等化发展。

（十一）根据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申请，为当事人办理公证事项，提供公证法律咨询等事务，以预防纠纷，减少诉讼，维护当事人合法权利。

二、部门机构设置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包括内设机构9个：办公室、区委依法治区办秘书科（行政执法协调监督科）、法治调研和宣传教育科（区普法办公室）、法治督察科、政府法律事务科（区政府法律顾问室）、行政复议和诉讼科、社区矫正管理科、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律师管理和公共法律服务科。

直属机构2个：深圳市龙岗区法律援助处和深圳市龙岗公证处。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2022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2个，包括局本级（含龙岗区法律援助处）和下属单位深圳市龙岗公证处。

第二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439.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36.8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6,702.27
五、事业收入	5	1,269.38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45.1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15.6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9.4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82.2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753.81	本年支出合计	57	7,596.5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517.2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3,674.52
总计	30	11,271.02	总计	60	11,271.0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753.81	6,439.33	0.00	1,269.38	0.00	0.00	45.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6.86	0.00	0.00	136.86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6.86	0.00	0.00	136.86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6.86	0.00	0.00	136.86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858.82	5,681.21	0.00	1,132.51	0.00	0.00	45.10
20406	司法	6,858.82	5,681.21	0.00	1,132.51	0.00	0.00	45.10
2040601	行政运行	1,509.28	1,509.17	0.00	0.00	0.00	0.00	0.12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98	58.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319.99	2,319.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46.44	146.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管理	105.01	47.27	0.00	57.74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68.07	68.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590.06	590.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2	法治建设	781.65	781.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1,119.76	0.00	0.00	1,074.78	0.00	0.00	44.98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59.58	159.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6.09	216.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6.09	216.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43	28.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5.26	125.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2.41	62.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82	59.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7.04	7.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7.04	7.04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78	52.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78	52.7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2.21	482.2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2.21	482.2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1.95	151.9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30.26	330.2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596.51	3,222.88	4,373.6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6.86	0.00	136.86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6.86	0.00	136.86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6.86	0.00	136.86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702.27	2,472.55	4,229.72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6,702.27	2,472.55	4,229.72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551.02	1,551.02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98	0.00	58.98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319.99	0.00	2,319.99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46.38	0.00	146.38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管理	105.01	0.00	105.01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68.07	0.00	68.07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590.06	0.00	590.06	0.00	0.00	0.00
2040612	法治建设	781.65	0.00	781.65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921.53	921.53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59.58	0.00	159.5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5.67	215.6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5.67	215.67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43	28.4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83	124.83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2.41	62.4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49	52.45	7.04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7.04	0.00	7.04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7.04	0.00	7.04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45	52.4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45	52.45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2.21	482.2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2.21	482.2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1.95	151.95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30.26	330.2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439.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723.00	5,723.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5.67	215.6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9.49	59.4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82.21	482.2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439.33	本年支出合计	59	6,480.37	6,480.3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4.2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3.16	13.16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54.2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493.53	总计	64	6,493.53	6,493.5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480.37	2,301.35	4,179.0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723.00	1,551.02	4,171.98
20406	司法	5,723.00	1,551.02	4,171.98
2040601	行政运行	1,551.02	1,551.02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98	0.00	58.98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319.99	0.00	2,319.99
2040605	普法宣传	146.38	0.00	146.38
2040606	律师管理	47.27	0.00	47.27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68.07	0.00	68.07
2040610	社区矫正	590.06	0.00	590.06
2040612	法治建设	781.65	0.00	781.65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59.58	0.00	159.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5.67	215.6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5.67	215.6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43	28.4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83	124.83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2.41	62.4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49	52.45	7.04
21004	公共卫生	7.04	0.00	7.04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7.04	0.00	7.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45	52.4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45	52.45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2.21	482.2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2.21	482.21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1.95	151.95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30.26	330.2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01.6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0.67
30101	基本工资	200.38	30201	办公费	25.88
30102	津贴补贴	909.01	30202	印刷费	1.40
30103	奖金	100.99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6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5.15	30206	电费	11.0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1.47	30207	邮电费	6.3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1.68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2.6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7	30211	差旅费	1.7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1.9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5.1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0.23	30214	租赁费	237.6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05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69.0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47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2.85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7.33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6.5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3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1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9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870.68		公用经费合计	430.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00	0.00	8.00	0.00	8.00	1.00	6.03	0.00	6.03	0.00	6.0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2022年度总收入11,271.0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7,753.8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439.3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54.77万元，增长19.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为切实解决法院司法辅助力量不足难题，2022年由司法局使用专项工作经费，补充43名司法辅助力量到区法院；二是往年经费由民政局统筹的社工人员，2022年5月份开始划拨至我局；三是本年度补助2021年法律援助案件差额。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1,269.3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0.55万元，增长3.3%，主要变动情况：公证业务开拓创收。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45.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36万元，下降2.9%，主要变动情况：银行利息浮动。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2022年度总支出11,271.02万元，其中本年支出7,596.5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3,222.88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3.27万元, 下降2.8%, 主要变动情况: 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减少。

2. 项目支出4,373.63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158.25万元, 增长36%, 主要变动情况: 一是为切实解决法院司法辅助力量不足难题, 2022年由司法局使用专项工作经费, 补充43名司法辅助力量到区法院; 二是往年经费由民政局统筹的社工人员, 2022年5月份开始划拨至我局; 三是本年度补助2021年法律援助案件差额。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6,439.33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439.33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54.77万元, 增长19.6%; 主要变动情况: 一是为切实解决法院司法辅助力量不足难题, 2022年由司法局使用专项工作经费, 补充43名司法辅助力量到区法院; 二是往年经费由民政局统筹的社工人员, 2022年5月份开始划拨至我局; 三是本年度补助2021年法律援助案件差额;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 增长0%; 主要变动情况: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 增长0%; 主要变动情况: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6,480.3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480.3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62.84万元，下降2.5%；主要变动情况：工资福利支出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6.0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9万元的67%，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5万元，增长0.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6.0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8万元的75.3%，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18万元，增长3.1%；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6.0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8万元的75.3%，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18万元，增长3.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14万元，下降100%。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03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0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6.03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主要用于局本级机关根据区政府工作部署，执行公务和开展基层工作调研等业务活动所开支的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来深执行公务的宾客接待，本年度我局未发生公务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主要是严格坚持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30.6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1.8万元，增长5.3%。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本年度办公费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289.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1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287.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2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28万元，占授

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60.7%，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5个，二级项目18个，共涉及资金4,179.0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下属单位公证处为自收自支单位，不涉及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480.3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合理、规范，绩效目标设置较为科学，在资金管理、项目管理、资产管理、人员管理和制度管理等方面做到了整体运行情况良好。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评价及18个项目绩效自评,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我局全年预算数6,643.21万元，执行数6,480.37万元，完成预算的97.5%。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1. 坚持加强党的领导，确保法治龙岗建设始终沿着正确政治方向奋勇前行。一是深学笃

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党校主体班次必修课程，列入全区“八五”普法规划重点宣传内容，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4期专题学习，推动各级干部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武装头脑。二是强化党对法治建设的领导。健全完善党政主要负责人年终述法工作制度，将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作为年终述职重要内容。各街道全覆盖成立全面依法治街委员会，打通党委领导法治建设的“最后一公里”。三是加强法治建设统筹谋划。全面对标对表深圳建设法治先行示范城市各项要求，研究制定全区落实法治先行示范城市建设实施方案重点任务清单和全年依法治区工作要点，明确工作思路，实行定期通报，强化专项督察，抓好贯彻执行。

2. 坚持深化依法行政，纵深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促进依法履职能力水平持续提升。一是着力强化组织领导。召开全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会议，推动法治政府建设走深走实。完善区法治政府建设考评体系，明确全年工作要点，细化分解任务目标，项目化、清单化、责任化推动落实。二是着力强化风险防范。认真履行区政府法律顾问职责，为全区重大项目建设、重大行政决策全程提供法律支持。三是着力强化规范执法。专题开展街道综合行政执法深调研，综合评估职权下放实施情况。实施行政执法合规建设，组织编制“清单式”执法指引，不断规范基层行政执法行为。四是着力强化制约监督。开展执法案卷评查，实施行政处罚执行情况、违法执法和乱罚款问题专项督查，推广使用行政执法“双系统”，及时纠正不当行政行为。

3. 坚持严守安全底线，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助力夯实社会和谐稳定坚实基础。一是当好应急处突法治助手。深度参与重

大风险和重大信访应对处置，以专班运作方式全天候响应、全流程跟进，全力提供法律支撑。二是强化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三是抓实抓细社区矫正监管。四是全面加强律师行业管理。

4. 坚持聚焦发展大局，推动法治是最好营商环境的理念持续夯实巩固。一是探索企业环保合规建设。以法治建设“1号任务”推进东江流域涉污企业环保合规建设，全市企业合规建设推进会在我区召开。制定企业环保合规指标体系，推动出台环保执法自由裁量清单，促进自觉履行合规承诺。二是深化园区公共法律服务。三是精准发力助企纾困解难。在区公法中心增设服务企业窗口，出台律师助力企业纾困工作方案，帮助市场主体共渡难关。

5. 坚持服务保障民生，践行法治为民理念促进群众法治获得感进一步提升。一是营造浓厚法治文化氛围。印发“八五”普法规划，谋划普法工作新蓝图。抓实公职人员、青少年、群众、企业法治宣传教育，二是提升社区依法治理水平。创新开展“街坊议事堂”活动，打造社区居民共商共治新平台，获评广东省优秀普法项目。三是强化法律援助优援速援。四是深化公证服务便民利民。

6. 坚持狠抓队伍建设，以干部能力作风提升推动法治建设重点任务攻坚。一是筑牢理想信念根基。制定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具体举措，召开专题学习会5期，建设党的二十大精神机关文化长廊，迅速掀起学习贯彻热潮。落实“第一议题”学习制度，建立“每周一领学”政治轮训制度，推动政治理论学习常态化制度化。二是锤炼真抓实干作风。全面梳理重点攻坚任务清单，形成全年工作逻辑思维导图实行“挂图作战”。建立重点工作定期研判机制，每周一调度、每周一研究。做深做细谈心谈

话，开展“追求卓越”大讨论，凝聚共进合力。加强专业素质培养，建立全局干部轮流主讲机制，每月开展2期“今天我主讲”活动。三是压实管党治党责任。优化党支部设置，将6个党支部建立在科室上更好发挥战斗堡垒作用。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1. 存在问题。（1）资产问题，部门整体自评评分扣1分；（2）编外人员控制率未达要求，该事项未得分；（3）第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和全年支出进度未达标准，分别扣0.02分和0.04分。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1）资产问题：严格按照制度要求，对资产进行管理和利用。（2）我局将加强预算执行规划，细化年度预算指标，合理分配至各季度、月，并按分配计划情况执行，做到预算执行按质、按时、按量。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4,236.55万元，执行数为金4,179.02万元，约完成预算的98.6%。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附件：《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7210701500009166		项目名称:	推进大调解建设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8300.00	308300.00	269219.00	10	87.3200	8.7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8300.00	308300.00	269219.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构建新时代多元化矛盾解决工作机制,着力推进基层调解员队伍和组织建设。强化人民调解职能,发挥第一道防线作用,开展人民调解宣传月活动、开展人民调解员培训和心理干预活动。通过树立典型,表彰先进,案例评比、技能竞赛等活动,进一步提高调解员素质与能力,增进调解员凝聚力。推动建立社区品牌调解室建设。委托第三方机构对人民调解购买服务项目考核评估及人员经费审查、对人民调解组织进行卷宗档案审查,进一步规范和加强龙岗区购买人民调解服务项目考核管理,提高购买服务的成效。进一步推进人民调解组织规范化建设,规范人民调解工作。				2022年工作成效如下: 1.开展一场人民调解现场宣传活动,通过知识问答、现场法律咨询、播放调解视频、制作调解宣传海报等方式宣传人民调解。 2.通过“线上+线下”的方式开展5期人民调解业务培训及案例征集、5期心理能力建设,线下累计参与人数超500人,线上观看人数超4.8万人次。 3.12月集中开展全区人民调解卷宗检查工作,共检查11个街道、4家机构。累计抽查6000余宗。 4.开展人民调解购买服务项目审计工作,结果显示四家机构均按合同要求履行义务。 5.根据各调解组织实际需求量,更新一批人民调解员工作证,调解马甲以及调解室上墙制度。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50分)	数量	推进人民调解工作	(1)开展1场人民调解宣传月活动。 (2)加强提高人民调解员队伍建设,提高全区人民调解员业务水平。开展4场专职调解员培训,共计500多人次。 (3)通过购买专业心理顾问的方式,以心理咨询服务需求调研为依据,对全区500名调解员开展心理咨询、辅导、干预等服务。(4)按照政府采购项目管理要求,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对项目绩效年度评估和考核。	已完成	10.00	10.00	
			推进人民调解工作	进一步推进人民调解规范化建设,为专职调解员配备工作证80个,调解马甲150件。更新调解室上墙制度及牌匾。	已完成	10.00	10.00	
		质量	推进人民调解工作	(1)开展1场人民调解宣传月活动。 (2)加强提高人民调解员队伍建设,提高全区人民调解员业务水平。开展4场专职调解员培训,共计500多人次。 (3)通过购买专业心理顾问的方式,以心理咨询服务需求调研为依据,对全区500名调解员开展心理咨询、辅导、干预等服务。(4)按照政府采购项目管理要求,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对项目绩效年度评估和考核。	已完成	10.00	10.00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50分)	质量	推进人民调解工作	进一步推进人民调解规范化建设，为专职调解员配备工作证80个，调解马甲150件。根据近几年案件情况，为派驻点印制一批卷宗封皮。更新一套调解室上墙制度。	已完成	10.00	10.00	
		时效	推进人民调解工作	一年内	已完成	5.00	5.00	
		成本	支出达标率	99%	已完成	5.00	5.00	
	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0		
		社会效益	提高调解员社会知晓率和宣传力度。	加强调解员组织和队伍建设，提高调解员素质，考核了解基层调解组织人民调解经费预算和使用情况，推动建立个人品牌调解室，发挥调解能手化解矛盾的作用。筑牢人民调解在化解基层矛盾的第一防线作用。	已完成	30.00	30.00	
		生态效益				0		
		可持续影响				0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6%	已完成	10.00	10.00	
		其他满意度	-	-		0		
	总分					100.00	98.73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7210701500006179		项目名称：	办公设备购置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85100.00	68100.00	64123.68	10	94.1600	9.4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5100.00	68100.00	64123.68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机关的正常运作。				保障机关的正常运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50分）	数量	办公设备购置	政府集中采购复印打印设备5台	3	10.00	6.00	本年度原计划采购打印复印机5台，后因我局扫描仪需求较大，变更为采购扫描仪，后续将严格做好预算把控工作
		质量	办公设备购置	保障日常工作正常进行	保障日常工作正常进行	20.00	20.00	
		时效	办公设备购置	全年	全年	10.00	10.00	
		成本	办公设备购置	通过网上商城采购不超过预算	通过网上商城采购不超过预算	10.00	10.00	
	效益（30分）	经济效益				0	0	
		社会效益	办公设备购置	采购成交率100%	采购成交率100%	30.00	30.00	
		生态效益				0	0	
		可持续影响				0	0	
	满意度（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办公设备购置	提高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	提高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	10.00	10.00	
其他满意度		—	—		0	0		
	总分					100.00	95.42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7210701500004180		项目名称：	其他一般管理事务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345800.00	525800.00	525656.65	10	99.97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45800.00	525800.00	525656.65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机关正常运转，做好相关信息与网络安全维护工作；完善机关档案室建设。				已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50分）	数量	一般管理事务	购买饭堂3名工作人员	已完成	10.00	10.00	
			一般管理事务	档案室建设1间	已完成	10.00	10.00	
		质量	一般管理事务	做好档案建设工作	已完成	10.00	10.00	
		时效	一般管理事务	全年	已完成	10.00	10.00	
		成本	一般管理事务	节约用餐成本	已完成	10.00	10.00	
	效益（30分）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一般管理事务	购买饭堂人力资源	已完成	30.00	30.0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一般管理事务	解决机关每日用餐问题，提高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	已完成	10.00	10.00	
其他满意度		-	-					
	总分					100.00	100.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7210701500011252		项目名称：	普法宣传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0200.00	190200.00	190200.00	10	100.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0200.00	190200.00	1902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充分发挥法治宣传阵地在全面推进法治龙岗建设中的基础作用，增强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观念，形成良好的法治氛围和法治习惯。				已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50分）	数量	购买2名普法社工	2名	2	9.00	9.00	
			开展法治宣传活动10场	10场	10	8.00	8.00	
		质量	保障普法宣传项目开展	项目有序开展	100%	8.00	8.00	
		时效	普法工作要点	工作计划完成及时性100%	100%	8.00	8.00	
			法治文化创建	工作计划完成及时性100%	100%	8.00	8.00	
		成本	支出进度达标率	100%	100%	9.00	9.00	
	效益（30分）	经济效益				0		
		社会效益	发挥宪法宣传教育在全面推进法治龙岗建设中的基础作用，形成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法治氛围	90%	90%	30.00	30.00	
		生态效益				0		
		可持续影响				0		
	满意度（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城区居民对普法宣传活动的满意度	90%	90%	5.00	5.00	
		其他满意度				0		
			城区居民对普法宣传活动的满意度	90%	90%	5.00	5.00	
	总分					100.00	100.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7220171584700000			项目名称：	法治建设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5416300.00	5410067.00	5180468.00	10	95.7600	9.5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416300.00	5410067.00	5180468.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完善区法治政府建设考评机制，达到《广东省法治政府建设指标体系》《深圳市法治政府建设指标体系》确定的目标及任务要求，力求在省、市法治政府考评中取得好的成绩；通过开展法治风险评估，把法治政府建设向纵深推进，防范全区各部门法治风险，营造全区法治氛围。同时，在全区开展满意度公众测评，客观掌握各单位法治建设总体水平，了解社会公众对我区法治政府建设的评价情况，以及找准薄弱环节，提出针对性改进提升措施，顺利通过市对区法治政府建设的年度考评；提升街道依法制定规范性文件的水平，充分贴合省、市、区规范性文件的指导精神，避免出现与上位法律规范冲突的情形；解决区政府规范性文件中遇到的疑难问题；规范化管理，保障档案信息资源能得到准确、方便、快捷地利用，同时确保档案资料得以长期安全保存；依法办案我区行政复议应诉案件，确保我区行政复议诉讼档案规范化专业化管理。加强复议改革工作保障；行政复议调解、办案通过购买服务为提升结案率及办案效率和质量，不断提高行政复议队伍的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加快法治龙岗建设，切实解决司法辅助力量不足难题，提升依法行政水平。				已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50分)	数量	法治政府建设	1.专项督察覆盖率100%;2.风险评估4次;3.满意度测评1次	100%	3.00	3.00	
			区府法律顾问	工作完成率100%	100%	3.00	3.00	
			行政复议应诉业务	参照购买专业法律服务标准，协助案件受理调解、案件办理	2022年，龙岗区行政复议办已收案641宗，共在处理的行政诉讼案件282宗。	3.00	3.00	
			依法治区	行政执法案卷评查数400件。	行政执法案卷评查数340件	3.00	2.55	因对每宗案卷评查的价格预算低于市场基准，导致计算案卷评查年度指标宗数过高；接下来根据市场价格基准，科学精准计算案卷评查宗数。
			开展“街坊议事堂”活动	每月开展一场	已完成	3.00	3.00	实际项目在宣传经费支出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50分)	质量	法治政府建设	排查风险率100%	100%	3.00	3.00	
			区政府法律顾问	法律意见专业率100%	100%	3.00	3.00	
			行政复议应诉业务	推动重点改革项目落地	顺利推动成立行政争议调解专家库	3.00	3.00	
			依法治区	龙岗区法治建设影响力得到提高，展示法治示范城市建设中的新发展、新成就；找出短板总结经验，提炼出提升法治建设水平的工作路径和方案，行政政法监督工作专业化水平有所提升。	按照要求已完成	3.00	3.00	
		时效	法治政府建设	2022年全年工作计划完成及时性100%	100%	3.00	3.00	
			区政府法律顾问	工作计划完成及时性100%	100%	3.00	3.00	
			行政复议应诉业务	根据行政复议工作的需要，做好相关的工作。	已完成	3.00	3.00	
			依法治区	完成期限为一年	按照要求已完成	3.00	3.00	
		成本	法治政府建设	预算执行率100%	99.36%	3.00	2.98	由于部分尾款未支出，后续将对于尾款部分及时统筹回收。
			行政复议应诉业务	为区直部门、各街道相关工作人员开展专业化培训	区级及各街道已完成培训	4.00	4.00	
			依法治区	项目预算控制数	按照要求已完成	4.00	4.00	
	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0		
		社会效益	法治政府建设	公众对我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知晓率>50%	100%	15.00	15.00	
			行政复议应诉业务	照购买专业法律服务标准，协助案件受理调解、案件办理	结案率及办案率高效完成	15.00	15.00	
		生态效益				0		
		可持续影响				0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法治政府建设	区直各部门、各街道满意度100%	100%	2.50	2.50	
			行政复议应诉业务	为区直部门、各街道相关工作人员开展专业化培训，为相关单位解答疑难疑惑。	满意度100%	2.50	2.50	
			依法治区	执法业务培训参与人员满意度100%	按照要求已完成	2.50	2.50	
		其他满意度				0	0	
			法治政府建设	区直各部门、各街道满意度100%	100%	2.50	2.50	
	总分					100.00	99.11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7220171500300002		项目名称：	宣传经费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1608900.00	1428900.00	1337443.80	10	93.6000	9.3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08900.00	1428900.00	1337443.8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强化律师行业正面宣传，充分发挥法治宣传阵地在全面推进法治龙岗建设中的基础作用，增强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观念，形成良好的法治氛围和法治习惯，开展人民调解宣传月活动，开展法治大讲堂公益活动，依法治区工作宣传，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				已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50分）	数量	1场国家宪法日活动暨宪法宣传周启动仪式	1场	1	4.50	4.50	
			开展法律“四进”普法活动25场	25场	25	4.50	4.50	
			在法治示范社区、企业开展专项普法宣传活动	8场	8	4.50	4.50	
			开展“街坊议事堂”普法活动	6场	6	4.50	4.50	
			人民调解宣传月活动	1场	已完成	4.50	4.50	
		质量	人民调解宣传月活动	开展1场人民调解宣传月活动。	已完成	4.50	4.50	
			司法行政宣传	提升全区司法行政信息宣传质量和水平	—	4.50	4.50	因本年度档案管理纳入绩效考核，故将此项经费调剂至档案管理使用，后续将严格做好预算把控工作
		时效	普法工作要点	工作计划完成及时性100%	100%	4.50	4.50	
			法治文化创建	工作计划完成及时性100%	100%	4.50	4.50	
			人民调解宣传月活动	一年内	已完成	5.00	5.00	
		成本	支出进度达标率	100%	93.60%	4.50	4.21	主要是因疫情原因，对参加人数进行把控，相关活动经费支出减少，后续将严格做好预算支出应急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0		
		社会效益	法治政府建设	公众对我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知晓率 ≥50%		7.50	7.50	
			发挥宪法宣传教育在全面推进法治龙岗建设中的基础作用，形成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法治氛围	90%	90%	7.50	7.50	
			人民调解宣传月活动	提高调解员社会知晓率和宣传力度。	已完成	7.50	7.50	
			司法行政宣传	让社会了解司法行政的工作	-	7.50	7.50	因本年度档案管理纳入绩效考核，故将此项经费调剂至档案管理使用，后续将严格做好预算把控工作
		生态效益				0		
		可持续影响				0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城区居民对普法宣传活动的满意度	90%	90%	4.00	4.00	
			人民调解宣传月活动	筑牢人民调解在化解基层矛盾的第一防线作用。	已完成	3.00	3.00	
		其他满意度	人民调解宣传月活动	筑牢人民调解在化解基层矛盾的第一防线作用。	已完成	3.00	3.00	
	总分					100.00	99.07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7210701500005337		项目名称：	社区矫正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6567000.00	5901900.00	5860592.60	10	99.3000	9.9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567000.00	5901900.00	5860592.6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为正确执行刑罚，加强对社区矫正对象规范管理、准确考核、实施奖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的法律规定要求下，在非监禁状态下，一方面加强对社区矫正对象的教育和改造，另一方面加强对社区矫正对象的帮助和服务促使其顺利回归社会。				1.. 办公经费（文书快递费、社区矫正对象行为手册、专案经费）13.21116万元；2. 社区矫正档案托管管理2.64万元；3. 社区矫正对象心理矫正服务经费31.08万元；4. 社区矫正对象集中教育培训17.8万元；5. 社区矫正管理与智能终端（定位跟踪可穿戴）设备技术服务项目178.5万元；6. 采购社会工作服务项目577.1万元；7. 安保服务费20.9988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50分）	数量	社区矫正档案托管管理	保障2022年社区矫正档案的存放需求，将550箱的社区矫正档案继续委托有资质的档案公司进行托管。	保障社区矫正档案的存放需求	2.00	2.00	
			. 办公经费（文书快递费、社区矫正对象行为手册、专案经费）	（1）“司法文书专递”EMS法律文书特快专递其中市内约3000份，省内约1500份，省外约1000份；（2）社区矫正对象行为手册印制400册；	（1）“司法文书专递”EMS法律文书特快专递费用为58090元（2）社区矫正对象行为手册印制1400册；	3.00	3.00	截至2022年6月底，2022年1月至6月共新增698人，平均每月新增116人，2022年2月原印制的《社区矫正对象学习手册》400本已发放完毕，2022年7月中旬追加印制《社区矫正对象学习手册》1000本。
			社区矫正对象心理矫正服务经费	预计2022年对1000人社区矫正对象进行心理辅导。	自1月1日至12月12日，系统心理测评2198人次，其中新入矫人员测评1226人次，解矫人员心理测评972人次，心理测评报告共计6575份，心理健康档案建档率100%。心理危机预警人员累计630人次，预警率28.7%，预警人员面谈评估累计333人次，重点心理问题人员筛查率超37.2%，	3.00	3.00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50分)	数量	社区矫正对象集中教育培训	开展6期缓刑考验期6个月以上的社区矫正对象“每月入矫教育”和“震撼教育”活动服务600人次	2022年11月30日延期至2022年12月12日，分别于9月和12月开展完成6期活动；服务场地主要在龙岗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龙岗区东江潮红色文化博物馆两个地方，总共开展服务6期12场，累计服务社区矫正对象583人次（含临时请假人员）。	5.00	5.00	本年度因受新冠疫情的持续影响，原计划每两个月开展1期服务活动，也因疫情的起伏做出了调整，合理避开疫情期。
			社区矫正管理与智能终端（定位跟踪可穿戴）设备技术服务项目	社区矫正对象配备智能手机终端监管设备租赁20套智能穿戴手环、1000套社区矫正电子定位终端（含手持智能终端和手持智能终端配套技术服务）、50套工作人员矫务通（含手持智能管理终端和手持智能管理终端配套技术服务）、1套社区矫正定位管控平台功能参数。	20套智能穿戴手环、1000套社区矫正电子定位终端（含手持智能终端和手持智能终端配套技术服务）、50套工作人员矫务通（含手持智能管理终端和手持智能管理终端配套技术服务）、1套社区矫正定位管控平台功能参数。	3.00	3.00	
			采购社会工作服务项目	采购社会工作者服务项目矫治帮教社工39人	矫治帮教社工39人	3.00	3.00	
			安保服务费	购买3名安保服务人员。	3名安保服务人员	3.00	3.00	
		质量	社区矫正对象心理矫正服务经费	为进一步降低社区矫正对象在犯罪的风险，增强社区矫正对象的服刑意识、法律意识和社会责任感，修复社会关系，促进回归生活。	促进回归生活	2.00	2.00	
			办公经费（文书快递费、社区矫正对象行为手册、专案经费）	保障了社区矫正工作的正常推进。	保障了社区矫正工作的正常推进	3.00	3.00	
			社区矫正管理与智能终端（定位跟踪可穿戴）设备技术	强化监督管理，确保安全稳定。	强化监督管理	5.00	5.00	
			社区矫正档案托管管理	实现档案管理现代化	减少办公场地占用	5.00	5.00	
			采购社会工作服务项目	帮助社区矫正对象顺利度过矫正期限，从而降低他们的重新犯罪率。	帮助社区矫正对象顺利度过矫正期限	5.00	5.00	
			办公经费（文书快递费、社区矫正对象行为手册、专案经费）	文书快递费按月度实际支出，社区矫正对象入矫后就发放《学习手册》。	100%	3.00	3.00	
		时效	社区矫正管理与智能终端（定位跟踪可穿戴）设备技术服务项目	以优胜劣汰的公平竞争，每年年底综合评估优良才续签合约。	公开招标	2.00	2.00	
			社区矫正管理与智能终端（定位跟踪可穿戴）设备技术服务项目	减轻监狱羁押成本，扩大社区修复关系适应性，体现人文关怀。	减轻监狱羁押成本	3.00	3.00	
	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社区矫正管理与智能终端（定位跟踪可穿戴）设备技术服务项目	加入社区矫正工作有效地降低了监禁成本，有利地提升了服务质量和资金效益。	有效地降低了监禁成本	10.00	10.00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社区矫正管理与智能终端（定位跟踪可穿戴）设备技术服务项目	加入社区矫正工作有效地降低了监禁成本，有利地提升了服务质量和资金效益。	有效地降低了监禁成本	10.00	10.00	
		生态效益				0		
		可持续影响	采购社会工作服务项目	帮助树立正确的价值观对其再社会化创造条件；帮助其修复家庭、社会成员之间的关系；帮助其参加就业培训和指导、实现重新就业，缓解其生活成本压力，可能带来的问题和影响	修复家庭、社会成员之间的关系	10.00	10.00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采购社会工作服务项目	以专业价值理念赢得了社区矫正人员信任和肯定，树立了社区矫正的好形象。	以专业价值理念赢得了社区矫正人员信任和肯定	10.00	10.00	
		其他满意度				0		
	总分					100.00	99.93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7210701500006599		项目名称：	律师公证管理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477700.00	477700.00	472700.00	10	98.9500	9.9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77700.00	477700.00	4727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提升律师队伍建设，实现党组织和党工作对律师行业的全覆盖，提高律师影响力，展示律师新风采，有效化解涉法涉诉信访案件，确保律师行业安全生产形势平稳向上，提升一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成效。				已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50分）	数量	律师和社区法律顾问培训工作	6次	6	5.00	5.00	
			社区法律顾问工作质量检查工作	111个社区	111	5.00	5.00	
			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工作	520人次	520	10.00	10.00	
		质量	社区法律顾问工作质量检查工作	通过培训和检查，提升服务成效。	已完成	5.00	5.00	
			行政诉讼和复议经费	涉及律师投诉案件的行政复议和诉讼案件及时处理。	已完成	5.00	5.00	
			律师事务所安全生产检查工作	安全生产零事故。	已完成	10.00	10.00	
		时效	实现工作常态化、长效化	以目标为导向，持续推进各项工作常态化、实现长效化。	已完成	5.00	5.00	
		成本	加强绩效考核，提升经济效益	实现费用和效果有机统一。	已完成	5.00	5.00	
	效益（30分）	经济效益	律师和社区法律顾问培训工作	开展律师业务培训和研讨，提升服务素质和水平，更好满足企业法律服务需求。	已完成	10.00	10.00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律师和社区法律顾 问培训工作	提高社区法律顾问 服务水平，发挥社 区法律顾问在服务 基层治理、保障群 众合法权益中的最 大作用。	已完成	5.00	5.00	
			律师参与化解和代 理涉法涉诉信访案 件工作	组织律师在公检法 等单位参与化解和 代理涉法涉诉信访 案件，筑牢维稳第 一防线。	已完成	5.00	5.00	
		生态效益	律师和社区法律顾 问培训工作	促进律师队伍政治 素质进一步提升、 服务为民意识进一 步加强、行业风气 进一步好转。	已完成	10.00	10.00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区法律顾问工作 质量检查工作	通过检查和考核， 确保社区法律顾问 工作发挥实效。	已完成	10.00	10.00	
		其他满意度	-	-				
		总分					100.00	99.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7210701500003756		项目名称:	人民调解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13060000.00	12273550.00	12273550.00	10	100.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060000.00	12273550.00	1227355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政府公开招投标形式购买调解服务,向公安派出所、交警中队、医调委、信访、婚姻家庭、住房和建筑、总商会、诉调对接中心等领域专业调解室和调委会派驻专职调解员开展人民调解工作,发挥专业社会组织在矛盾纠纷排查调处的优势和作用,降低责任风险,增强矛盾调解的实际成效,维护辖区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发展。每年四个标段制作不少于21000宗卷宗,口头调解不超过10%,即2100宗。				2022年派驻至各领域行业性专业性调解组织调解员共调处矛盾纠纷26007宗,调处成功25835宗,成功率达99%以上。经审计机构和案件检查结果显示,四家机构均已完成合同指标量,履行合同职责。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50分)	数量	每年四个标段制作不少于21000宗卷宗,口头调解不超过10%	每年四个标段制作不少于21000宗卷宗,口头调解不超过10%	25835	15.00	15.00	
		质量	全年矛盾纠纷调解成功率达96%,有效分担和缓解公安、检察、法院部门压力。	行业性、专业性人民调解组织近三年调解的矛盾纠纷案件数逐年增加,全年预计受理调解案件19000宗,有效分担和缓解公安、检察、法院部门压力	99.30%	15.00	15.00	
		时效	资金支付完成时间	按合同完成	均按期支付	10.00	10.00	
		成本	支出进度达标率	99%	100.00%	10.00	10.00	
	效益(30分)	经济效益				0		
		社会效益	切实夯实人民调解“维稳第一道防线”,实现社会和谐稳定。	通过对当事人双方的有效调解,化解矛盾,达成调解协议或撤销案件。把人民调解工作做在司法调解、仲裁、诉讼等方法前,立足预警和疏导,努力实现息诉止争、案结事了	已完成	30.00	30.00	
		生态效益				0		
		可持续影响				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未收到有效投诉	≥96%	未收到有效投诉	10.00	10.00	
	其他满意度				0			
	总分					100.00	100.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7210701500011111		项目名称：	公共法律服务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698600.00	688100.00	680724.15	10	98.9300	9.8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98600.00	688100.00	680724.15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完善窗口建设和加强制度建设，整合内部资源、强化外部衔接，提升法律服务效能和水平，打造全方位、全时域公共法律服务体系。				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50分）	数量	办公费	>90%	100%	15.00	15.00	
		质量	购买的物品可以正常供应窗口平台的使用	100%	正常使用	15.00	15.00	
		时效	督办系统工单承办及时率及办结率比例	>95%	100%	10.00	10.00	
		成本	办公物品购买及办公场所的维修维护	<5%	符合	10.00	10.00	
	效益（30分）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花卉购买	100%	已完成	30.00	30.0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督办系统中投诉公法中心占总工单比例	<5%	0	10.00	10.00	
其他满意度		—	—					
	总分					100.00	99.89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7220171500400003		项目名称：	法律顾问服务经费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55000.00	1455000.00	1455000.00	10	100.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55000.00	1455000.00	14550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本单位重大事项及经费支出合同全部经法律顾问审核，确保依法行政；区政府购买法律顾问室专项法务积极参与区内重要会务，妥善完成区领导关注的重要事项，提出专业精准的法律意见，完成在司法局的驻点日常工作。				已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50分)	数量	法律顾问	购买5名法务人员	5	10.00	10.00	
		质量	法律顾问	法律意见专业率100%	100%	20.00	20.00	
		时效	法律顾问	工作计划完成及时性100%	100%	10.00	10.00	
		成本	法律顾问	预算执行率100%	100%	10.00	10.00	
	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0		
		社会效益	本单位法律咨询费	提供有力的法律支持和保障	100%	30.00	30.00	
		生态效益				0		
		可持续影响				0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本单位法律咨询费	作人员对本单位法律咨询的满意度达95%以上	100%	10.00	10.00	
其他满意度		—	—		0			
	总分					100.00	100.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7220171500105001		项目名称：	2022年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600000.00	1595750.00	10	99.7300	9.9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600000.00	159575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业务办案经费。				完成设备配备和法律援助案件补助的发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50分）	数量	社区矫正执法装备配置	1. 音视频执法记录仪14台；2. 移动视音频综合管理平台；3. 桌面自助矫正终端一体机12台	已完成	5.00	5.00	
			业务办案	5-7月民事案件和认罪认罚补助	已完成	10.00	10.00	
		质量	社区矫正执法装备配置	可以通过4G无线实时视频传输	已完成	10.00	10.00	
			业务办案	6月下达资金，5-7月统计案补，预计8月份发放	已完成	5.00	5.00	
		时效	业务办案	2022年5-7月统计案补	已完成	10.00	10.00	
		成本	业务办案	根据深司〔2019〕291号文件标准发放案件补助	已完成	10.00	10.00	
	效益（30分）	经济效益	社区矫正执法装备配置	方便社区矫正对象在国家法定节假日或工作人员下班后能在自助矫正终端设备上完成报到登记、日常报告等。	已完成	5.00	5.00	
		社会效益	社区矫正执法装备配置	努力将社区矫正对象教育改造成为守法公民，降低社区矫正对象再犯罪率	已完成	5.00	5.00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 (30分)	生态效益	社区矫正执法装备配置	快速融入社会生产和生活环境中，减少因非监禁期的产生不适应带来的社会稳定不确定性。	已完成	10.00	10.00	
		可持续影响	社区矫正执法装备配置	提高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	已完成	10.00	10.00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区矫正执法装备配置	以专业价值理念赢得了社区矫正人员信任和肯定，树立了社区矫正的好形象	已完成	5.00	5.00	
			业务办案	案件补助发放的满意度100%	已完成	5.00	5.00	
		其他满意度				0		
	总分					100.00	99.97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7210701500004183		项目名称：	法律援助工作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132900.00	132900.00	127719.80	10	96.1000	9.6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2900.00	132900.00	127719.8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法律援助案件规范化、周六延时服务群众，有力促进社会的和谐稳定。				已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50分）	数量	2名工作人员值班	2名	100%	20.00	20.00	
		质量	保障“中午不打烊、周六也照常”服务质量	100%	100%	10.00	10.00	
		时效	及时值班补贴	100%	100%	10.00	10.00	
		成本	按照9320元/月工资标准	100%	100%	10.00	10.00	
	效益（30分）	经济效益				0		
		社会效益	延时便民服务，方便工作日无法办理业务的群众	100%	100%	30.00	30.00	
		生态效益				0		
		可持续影响				0		
	满意度（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督办系统中投诉法律援助占总工单比例	<5%	<5%	10.00	10.00	
其他满意度					0			
	总分					100.00	99.61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7230171544605002		项目名称:	东江流域企业环保合规建设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200000.00	1132050.00	10	94.3400	9.4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200000.00	113205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一、前期梳理我区东江流域涉污企业环保合规现状 企业合规相关法律法规内容。 二、在重点行业或企业园区选取部分企业作为企业环保合规建设试点企业 组织试点工作,通过实际试点经验完善企业环保合规建设方案 三、总结试点经验,梳理示范推广经验,并推广至全行业。				已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50分)	数量	企业环保合规试点	2个示范园区、3个重点行业环保合规示范企业	已完成	10.00	10.00	
			梳理企业合规有关法律法规内容、相关政策文件	1批	已完成	7.00	7.00	
		质量	开展企业环保合规试点工作,并完善企业环保合规建设方案	100%	100%	6.00	6.00	
			开展龙岗区东江流域重点污染企业环保合规专项整治工作	100%	由生态局完成			
			东江流域内涉污企业核查	≥98%	由生态局完成			
		时效	完成企业环保合规试点工作时间	9月前	已完成	10.00	10.00	
			企业环保合规示范经验推广工作	10月前	已完成	6.00	6.00	
		成本	控制在预算内	100%	100%	6.00	6.00	
			采购价是否高于市场价	否	否	5.00	5.00	
		效益(30分)	经济效益	东江流域污染企业环保合规自由裁量权清单梳理工作完成率	100%	由生态局完成		
	社会效益		重点污染企业环保合规专项整治工作整改率	100%	由生态局完成			
			生态环境大数据平台建成率	100%	由生态局完成			
			打造企业环保合规示范基地数量	5个	由生态局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 (30分)	生态效益	涉污企业环保违法情况	持续改善	由生态局完成			
		可持续影响	形成可复制推广企业环保合规建设经验	辐射至全行业、全区	已完成	30.00	30.00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	≥90%	≥90%	10.00	10.00	
		其他满意度				0		
	总分					100.00	99.43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7220171500500001		项目名称:	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93600.00	93600.00	93600.00	10	100.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3600.00	93600.00	936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机关运转和网络信息维护网络空间主权 提高网络安全保护能力。				确保机关运转和网络信息维护网络空间主权 提高网络安全保护能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50分)	数量	政法网络维护费用经费	机关各科室、公法中心光纤2条,11个街道,共13个接入点	13	10.00	10.00	
		质量	政法网络维护费用经费	保障机关和各街道司法所正常运转	保障机关和各街道司法所正常运转	15.00	15.00	
		时效	政法网络维护费用经费、网络信息安全服务经费	一年	一年	15.00	15.00	
		成本	政法网络维护费用经费、网络信息安全服务经费	按照要求进行三方比价,选择性价比高的公司	按照要求进行三方比价,选择性价比高的公司	10.00	10.00	
	效益(30分)	经济效益				0	0	
		社会效益	政法网络维护费用经费	网络的流畅,办公效率不受影响	网络的流畅,办公效率不受影响	30.00	30.00	
		生态效益				0	0	
		可持续影响				0	0	
	满意度(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政法网络维护费用经费	通过维护网络和安全信息,,提高工作人员的工作满意度	通过维护网络和安全信息,,提高工作人员的工作满意度	10.00	10.00	
		其他满意度	-	-		0	0	
	总分					100.00	100.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7210701500004313		项目名称：	法律援助案件补助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422000.00	10422000.00	10421600.00	10	100.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422000.00	10422000.00	104216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审查法律援助申请，审评及时率达到100%。				已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50分）	数量	法律援助案件补贴	民事≥860宗，刑事≥1213宗，认罪认罚>4000宗，法律帮助>2000宗	100%	20.00	20.00	
		质量	及时审查法律援助申请，审批及时率	100%	100%	10.00	10.00	
		时效	及时支付办案补贴、值班补贴	100%	100%	10.00	10.00	
		成本	法律援助案件及值班补贴	100%	100%	10.00	10.00	
	效益（30分）	经济效益				0		
		社会效益	民事/刑事案件的办理、检察院/法院/看守所/中心法律援助窗口的值班	100%	100%	30.00	30.00	
		生态效益				0		
		可持续影响				0		
	满意度（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督办系统中投诉法律援助占总工单比例	<5%	<5%	10.00	10.00	
		其他满意度	—	—		0		
	总分					100.00	100.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7210701500003442		项目名称：	安置帮教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9000.00	119000.00	40000.00	10	33.6100	3.3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9000.00	119000.00	400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规范和加强安置帮教工作，帮助刑释人员融入社会；巩固教育改造成果，预防和减少刑满释放人员重新违法犯罪，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15名社区矫正对象和5名刑释解矫人员符合相关帮扶经费4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50分)	数量	建立健全刑满释放人员信息	建立健全刑满释放人员信息核查及档案建设780人	0	5.00	5.00	我局购买39名矫治帮教社工基本完成建立健全刑满释放，无需要再次委托第三方开展该项服务
			安置帮教人员帮扶经费	安置帮教人员帮扶80人	20人	10.00	10.00	有15名社区矫正对象和5名刑释解矫人员符合相关帮扶规定
		质量	建立健全刑满释放人员信息	为进一步降低刑满释放人员再犯罪的风险，增强安置帮教人员的服刑意识、法律意识和社会责任感，修复社会关系，促进回归生活。	0	10.00	10.00	我局购买39名矫治帮教社工基本完成建立健全刑满释放，无需要再次委托第三方开展该项服务
			安置帮教人员帮扶经费	针对在册刑满释放人员开展禁毒宣传、爱国主义教育、国学教育、法治教育、社会公德教育、心理健康教育等形式多样的教育学习活动	0	5.00	0.00	我局购买39名矫治帮教社工基本完成建立健全刑满释放，无需要再次委托第三方开展该项服务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50分)	时效	建立健全刑满释放人员信息	刑满释放人员为五年帮教，社区矫正对象为三年。	100%	5.00	5.00	
			安置帮教人员帮扶经费	刑满释放人员为五年帮教，社区矫正对象为三年。	100%	10.00	10.00	
		成本	安置帮教人员帮扶经费	通过关怀、协助刑满释放人员使其融入社会，减少再犯罪危险，生活、工作不适应性从而减少。	100%	5.00	5.00	
	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安置帮教人员帮扶经费	安置帮教社工加入安置帮教工作有效地降低了监禁成本，有利地提升了服务质量和资金效益。	100%	10.00	10.00	
		社会效益	建立健全刑满释放人员信息、安置帮教人员帮扶和教育经费	要着力建立健全社会组织参与帮教刑满释放人员的机制和制度。	0	5.00	5.00	我局购买39名矫治帮教社工基本完成建立健全刑满释放，无需要再次委托第三方开展该项服务
			安置帮教人员帮扶经费	帮助他们申请相关就业、创业扶持政策	100%	10.00	10.00	
		生态效益			0	0	0.00	
		可持续影响	安置帮教人员帮扶经费	快速融入社会生产和生活环境中	100%	5.00	5.00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建立健全刑满释放人员信息	以专业价值理念赢得了刑满释放人员信任和肯定。	100%	10.00	10.00	
		其他满意度			0	0	0.00	
	总分					100.00	85.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7220171500005000		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临时工作补助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0.00	70400.00	70400.00	10	100.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70400.00	704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参与深圳“0107”疫情防控一线人员临时工作补助				已完成参与深圳“0107”疫情防控一线人员临时工作补助发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50分）	数量	发放40名工作人员防疫补助	40人	42人	10.00	10.00	
			发放27名工作人员防疫补助（0107）第三批	27人	27人	10.00	10.00	
		质量	100%	100%	100%	10.00	10.00	
		时效	防疫补助及时发放到位	100%	100%	10.00	10.00	
		成本	200/1	100%	100%	10.00	10.00	
	效益（30分）	经济效益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	增强疫情防控一线工作力量	100%	100%	30.00	30.00	
		生态效益				0	0	
		可持续影响				0	0	
	满意度（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0%	5.00	5.00	
		其他满意度				0	0	
			100%	100%	100%	5.00	5.00	
	总分					90.00	100.00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

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